永州市配合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工作简报

2024年第20期 总第20期

永州市配合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协调联络组

2024年4月1日

【工作要闻】

省第四督察组现场督察信访问题整改情况

想群众所想,忧群众所忧,急群众所急,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始终把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摆在首位。在本轮督察即将收官之际,4月1日,督察组组长张兰统筹指挥,副组长彭石序调度信访工作,与督察组信访受理工作人员和永州市相关负责人深入交流信访工作办理情况。

彭石序要求,督察进驻结束后,永州市应继续做好督察组转办信访举报件的查处落实工作,定期向省督察办报送相关情况,直至转办信访举报件全部查处完毕。随后,彭石序带队赴永州市冷水滩区高科园天鼎智能产业园下沉督察,对信访反映的国创新材料公司等企业未批先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现场核查。

彭石序强调,园区管委会要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责任,

务必高度重视信访问题,会同相关部门按照"问题不查清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的原则,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对于违法行为,必须依法严肃处理。他指出,虽然督察进驻即将结束,但人民群众反映的、关切的身边事,仍然是督察组最关注的,永州市要抓牢抓实督察整改后续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零陵:赵立平调研春耕生产、生态环境保护、 森林防火等工作

4月1日,零陵区委书记赵立平赴凼底乡、菱角塘镇、接履桥街道调研春耕生产、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火等工作。区领导欧阳小婷参加。

赵立平走上田间地头与种粮大户、相关负责人交流,详细了解秧苗培育、春耕生产等情况。他指出,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坚决 扛牢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守住耕地保护底线,压实责任稳面积, 要充分调动农民种田积极性,落实落细各项惠农补贴政策,全力 以赴推动粮食增产、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同时要因地制宜培育 发展特色产业和农产品加工业,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

来到菱角塘镇土塘村牛蛙养殖基地,赵立平现场查看了环保问题整改进度。他强调,要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扎实抓好环保问题整改,做到行动迅速、态度坚决、立行立改。要

强化整改落实,严格对照问题清单,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整改时限和整改要求,确保各项问题改到位改彻底。要坚守生态底线和耕地保护红线,积极推进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

在菱角塘镇克勤岭村、接履桥街道雷家村,赵立平指出,清明将至,气温回升,森林防火形势严峻。要坚决贯彻落实湖南省2024年森林禁火令(第1号),全力筑牢源头防线,切实加强火源管控,通过点上值守、面上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排查巡查,突出重点区域、关键部位和敏感时间节点,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多措并举做好宣传引导,增强群众安全用火和防火意识。同时,要务必保持高度警醒,加强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燃气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风险防范,牢牢守住安全生产红线,筑牢发展底线,护航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江华:强力推进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 整改工作

4月1日,江华瑶族自治县召开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整改工作。县委副书记、县长吴军臣主持会议,所有在家的副县长参加会议,县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及所有乡镇长列席会议。

会上, 具涔天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局主要负责人领学了《中

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和《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试行)》;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市生态环境局江华分局局长周贵生汇报了全县配合省生态环保督察工作进展情况,通报了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下步工作建议。

会议指出,江华县高度重视配合环保督察工作,自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永州以来,全县成立了配合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了生态环保督察专栏,调整充实了县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人员,及时上报调阅资料,即时交办转办问题,各单位积极查处整改问题,编发工作简报12期,上报工作动态信息17条,被市配合环保督察协调联络组采纳10条,在永州日报发表2篇、中国环境发表5篇、永州生态环境微信公众号发表8篇、江华政府网发布信息14篇,全面展现了领导重视、部门配合、反应迅速、整改有效的配合督察工作局面。截至目前,全县已接到督察组交办信访件8件,上报办结5件,正在办理3件。

吴军臣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尤其是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强对湿地的管理,所有涉 及湿地的项目建设必须符合"一法一办法"的管理要求,确保湿 地公园的生态功能不受影响,切实保护好涔天河国家湿地公园良 好的自然生态环境;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省委、省政府对各 市州、县区党委政府的政治体检,要提高政治站位,以最坚决的 态度、最有力的举措、最快速的行动、最严明的纪律,切实把配 合省环保督察的各项工作抓紧抓实抓好,强力推进交办问题整改。要现场实地调研督导。所有县级领导按照分工管线原则,必须亲自带队到信访交办问题现场调研督导,推动信访交办问题迅速整改。要及时上报资料。对督察组调阅的资料,要按时准确完整提供到位;对信访件办理,各承办单位务必在接到交办件的第一时间内赴现场调查核实,迅速收集文件和图片等各类资料,及时上报信访件调查处理情况报告,避免工作陷入被动。要做好问题整改的"后半篇文章"。针对交办的问题必须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边督边改,坚决杜绝"表面整改""虚假整改""敷衍整改""纸面销号",对已整改到位的问题要及时开展"回头看""回头查""回头改",防止死灰复燃,从而达到"污染消除、生态修复、群众满意"的目标,以良好的工作成效迎接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的到来。

【部门动态】

市农业农村局: 3月31日上午,市农业农村局和市生态环境局零陵分局以及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等相关部门以及乡镇工作人员陪同省督察组到永州红星农牧现场开展复核整改工作。工作组首先察看了群众投诉的水塘,仔细查看了周边污染情况,分析了污染的原因,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调取了该公司环保设计、批复、验收和抽样检测等资料,同时查看了该公司在线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详细询问了猪场负责人污水处理的所有资料和台

账,督促红星农牧一定要切实落实整改各项措施,实实在在整改 到位,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同时要求随行的工作人员, 切实履行职能,做到"三管三必须",主动担当,认真履行监督 职责,尽快督促场主落实污染治理主体责任,让群众满意。

市城管执法局: 3月31日市城管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罗顺山陪同省督察组现场复核了零陵区南津渡水电站引渠产生垃圾倾倒与焚烧问题。经核查,湖南省水利发电有限公司将该公司辖区内河道保洁项目承包给永州市三能保洁公司,该保洁公司将承包河道范围内漂浮物打捞上岸后,没有随意倾倒,而是集中堆放在湖南省水利发电有限公司所属地块石狮子处,通过分类处理后按照环保要求进行综合利用,塑料类漂浮物售卖给废品收购站点;树枝杂草经过分类破碎,晾晒干燥度达标后销售至祁阳凯迪火力发电厂。反映"倾倒在农田里,影响村民种田"问题一事,经核实近年来无倾倒现象。但八年之前有过倾倒旁边山坡现象,目前该倾倒点目测无裸露垃圾,涉及纠纷问题另行处理。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近日,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配合现场核实蓝山县楠市镇元竹村四个砖厂影响村民问题。经过核实,举报属实,砖厂当前因经营问题暂时停产中,已督促推进整改。

【县区动态】

冷水滩: 自省环保督察组进驻永州市以来, 冷水滩由区纪委

牵头, "两办"督查室抽调专人联合成立督办问责组,按照市、区两级有关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紧盯责任压实情况,紧盯整改质量,紧盯整改进度情况,通过深入现场开展督办指导,确保整改质量和进度。截至目前,已下发督查通报2期。下一步,区纪委监委、区"两办"督查室将持续跟踪督查督办,对整改责任落实不到位,整改力度欠缺,整改进度缓慢的单位及责任人予以严肃问责,并通报曝光,绝不姑息。

江永: 4月1日下午,江永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杨敏组织召开江永县水环境质量大抓落实工作调度会。杨敏指出,水环境质量的改善是民心所向,是群众期盼的民生实事,也是擦亮江永县生态名片的抓手。2023年在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我县生态环境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空气环境质量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今年我们要再接再厉,争取在水环境质量上取得突破。杨敏强调,要珍惜荣誉,锚定目标,再创佳绩,共创荣光,努力打造江永生态环境新篇章。要综合施策,多措并举,分解任务,压实责任,要严格按照《江永县2024年水环境质量提升方案》要求抓实抓好污水治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排污口整治、河道保洁等工作,改善人居环境。要统筹联动,协调汇报,盯死看牢,确保实效,县生环委办公室要发挥牵头作用,督查室不定期开展联合督查,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让人民群众切切实实感受到生态环境美好变化。

第二轮第三批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交办情况

一、整体情况

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于 3 月 13 日进驻我市,截至目前,我市共收到: 前期暗访问题 76 个,已完成办理 46 个,完成率 60.53%;交办单转办单问题 28 件(非环保问题 7 件),已上报办结 3 件,完成率 14.29%;督办单 5 件,均正在办理中;信访件 151 件,办结 57 件,完成率 37.75%。

二、详细情况

(一) 暗访交办

目前,暗访问题三批次共76个问题,已完成46个,完成率60.53%。其中新田2个、经开区2个,均已全部完成,完成率100%;蓝山7个,完成6个,完成率86%;江华5个,完成4个,完成率80%;零陵13个,已完成10个,完成率77%;东安8个,完成5个,完成率62.50%;双牌5个,完成3个,完成率60%;宁远8个,完成4个,完成率50%;祁阳6个,完成3个,完成率50%; 冷水滩12个,已完成5个,完成率41.67%;道县8个,完成2个,完成率25%。

(二)交办单和转办单

共28件,已上报办结3件。祁阳3件上报办结1件、蓝山2件上报办结1件、宁远2件上报办结1件、道县4件、零陵区

2件、新田2件、双牌1件、市发改委牵头1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1件、市城管执法局牵头1件、市林业局牵头2件正在办理中。其余7件(冷水滩1件、东安3件、宁远2件,道县1件)非环保问题由市信访局和市生态环境局统筹分办处理。

(三)督办单

共5件,均在办理中(1件上报办结后被退回)。蓝山1件、 宁远1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1件、市林业局牵头1件、 市生态环境局牵头1件。

(四)信访件

当日情况:

4月1日,省督察组向我市转办第十九批信访件11件,来电8件,来信3件。

按交办县市区分类:冷水滩2件,零陵区2件,道县2件, 宁远2件,东安1件,双牌1件,新田1件。

按交办市直单位分类: 市农业农村局 4 件, 市林业局 3 件, 市城管执法局 2 件,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 件, 市交通运输局 1 件。

按行业类别分: 畜禽养殖 3 件,餐饮油烟 1 件,其他 7 件。 按污染类型分(同一件存在涉及多种污染类型): 涉及大气 污染 3 件, 水污染 3 件, 土壤污染 1 件, 噪音污染 1 件, 生态 1 件, 其他 3 件。

累计情况:

截至 4 月 1 日,省督察组向我市转办十九批累计 151 件投诉举报件,其中来电 132 件、来信 19 件,重点件 14 件,重复件 21 件(已合并交办),办结 57 件,完成率 37.75%。

按交办县市区和直接办理市直单位分类:冷水滩 36件,零陵 24件(重点件 2件),祁阳 16件(重点件 1件),道县 13件(重点件 2件),东安 12件(重点件 3件),宁远 11件(重点件 1件),蓝山 9件(重点件 1件),新田 9件(重点件 1件),江华 8件(重点件 2件),江永 5件(重点件 1件),双牌 3件,经开区 2件,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件,市经济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件,市农科园 1件。

按交办市直单位分类(双交办至市直单位,同一件可能涉及多家市直单位,已确定牵头单位):市城管执法局 36 件,市生态环境局 26 件,市农业农村局 27 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1 件,市林业局 11 件,市工信局 9 件,市住建局 7 件,市交通运输局 3 件,市水利局 3 件,市乡村振兴局 1 件,市应急管理局 1 件,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1 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 件,市城发集团 2 件,市经投集团 1 件,市农科园 1 件。其中重点件:市农业农村局 4 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 件,市生态环境局 2 件,市工信局 2 件,市水利局 1 件,市林业局 1 件。

按行业类别分:工业企业38件,畜禽养殖24件,生活污水与垃圾23件,采石采矿采砂12件,餐饮油烟9件,其他41件。

按污染类型分(同一件存在涉及多种污染类型): 涉及大气污染 67 件, 水污染 65 件, 噪音污染 30 件, 生态 25 件, 土壤污染 24 件, 辐射类 1 件, 其他污染 13 件。

报:湖南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洪武书记、爱林市长、市协调联络组各副组长

送: 永州市配合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协调联络组各副总协调人、成员及各专项组组长,各县市区党委书记、县市区长,各管理区、永州经开区党工委书记、主任